

洱源县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4〕36号）和省州相关文件要求，洱源县县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和全县9个镇（乡）2018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，2019年，我县继续按照中央《关于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》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有关精神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的要求，努力降低行政成本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洱源县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1,097.66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88.63万元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80万元，接待费支出509.03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42.39万元，下降3.72%。